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644　证券简称:佛慈制药　公告编号:2016-011

2015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赵元丽	独立董事	出差	石金星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止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510,657,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09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佛慈制药	股票代码	00264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吕芝瑛	安文婷
办公地址	兰州市城关区佛慈大街68号	兰州市城关区佛慈大街68号
传真	0931-8368945	0931-8368945
电话	0931-8363280	0931-8362318
电子信箱	lvzhiying3619@126.com	anwenting_fczy@163.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中成药及大健康产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中药材种植、加工及销售,常年生产丸剂、片剂、颗粒剂、糖浆剂、胶囊剂、胶剂等11种剂型产品。公司主要产品为六味地黄丸、逍遥丸、参苓固本还少丸等系列中成药,阿胶以及阿胶糕、阿胶粉、草本饮料肖助理等大健康系列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面对国家宏观经济调整、医药行业监管力度加大等环境变化,积极应对,狠抓市场建设,优化产品结构,积极挖潜增效,加强资金管理,强化质量控制,加快科研开发,拓展大健康业务,积极开展GAP基地建设、中药材经营和渭源天然药物产业园项目,大力推进“出城入园”项目建设,加强电商运营体系建设,公司经营情况总体良好。

2、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一直以来,中医药都是我国的传统优势产业,是我国医疗卫生事业中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保护和增进人民健康、提高生活质量,为计划生育、救灾防疫、军需战备以及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均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以及人口老龄化的加剧、城镇化的推进、医疗卫生体系的完善等因素的影响,我国中医药行业市场总量逐年增长。

公司的主营业务和品牌承继于1929年始建于上海的上海佛慈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因此公司在中成药生产方面拥有深厚的技术沉淀和雄全的质量保证体系,同时具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较强的品牌优势。近年来,公司不断强化市场建设,优化市场布局,加大市场开发力度,产品市场与有率稳步提升,同时产品行销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日本、东南亚等二十余个国家和地区。目前,公司已发展成为集中药材种植与加工、天然药物与保健品研发、中药现代剂型及保健食品生产销售为一体的西北地区中医药行业的骨干企业。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327,584,499.71	399,071,335.83	−17.91%	291,528,279.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947,621.75	34,652,864.06	23.94%	30,596,427.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483,361.24	25,378,382.91	43.76%	22,509,850.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14,416.35	93,746,664.63	−31.61%	−10,474,439.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09	0.0967	−6.00%	0.34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09	0.0967	−6.00%	0.34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4%	4.82%	−1.38%	4.44%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年末
资产总额	1,362,418,508.84	1,046,618,311.27	30.17%	903,078,399.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33,652,938.61	735,219,691.58	67.79%	703,374,124.5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5,516,453.27	88,240,537.59	94,632,885.79	69,194,623.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45,552.31	12,907,009.55	13,846,440.74	9,948,619.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79,783.65	12,431,769.68	13,744,525.74	5,427,282.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19,286.92	11,661,979.02	18,582,708.67	26,250,441.7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67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未普通股股东总数	37,30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兰州佛慈制药厂	国有法人	60.09%	306,854,930	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其他	2.45%	12,500,000	12,500,000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富春定增186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95%	9,950,000	9,950,000		
宝盈基金—光大银行—宝盈恒泰华盛3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50%	7,650,000	7,650,00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外贸信托·恒盛定向增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22%	6,225,000	6,225,000		
中国工商银行—中银持续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0%	6,148,238	0		
深圳市保腾丰利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5,117,000	5,117,000	质押	5,117,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策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5%	4,850,000	4,85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宏观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8%	4,507,161	0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富春恒泰华盛定增78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73%	3,725,000	3,72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兰州佛慈制药厂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股关系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5年,国内经济下行压力不减,医药行业整体增速放缓,行业政策多变、医药市场竞争激烈。同时,公司也受到内部产能制约、营销基础薄弱等不利因素影响。公司董事会积极应对,坚持外抓市场、内强管理、开源节流的工作思路,不断强化市场建设,加大营销工作力度,加快科研开发,稳步推进项目建设,拓展中药材种植及经营业务,加强内控管理,从而保证了公司业绩的稳步增长。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2,758.45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7.9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294.7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3.94%。2015年公司经营情况具体如下:

1、市场营销方面:强化市场建设,优化市场布局,在巩固提升、做细做透陕甘主力市场的同时,加大对上海、江浙、广东等重点培育市场以及医院市场的开发力度,积极参与基药招标;梳理和优化产品结构,加强对经典方浓缩丸、独家品种参苓固本还少丸、阿胶等重点品种的推广力度;整合营销渠道,加强渠道管控,加大连锁终端销售;坚持实施“走出去”战略,加大国际市场开发力度,实现出口创汇新纪录;积极发展电商业务,与国内知名电商企业垂直合作,与德生堂合作推出的“子弹飞”六味地黄丸、与康爱多合作的“佛慈”通道丸已上线销售;强化品牌形象,着力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优化营销队伍管理和建设,设立运营管理部、KA客户部,提高营销执行力。2015年公司实现了药品销售收入的稳定增长。

2、科研开发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科研投入,积极开展质量标准研究、工艺技术改进、知识产权保护等工作。加快新品、大健康产品(阿胶系列保健食品、当归系列保健食品)的开发以及老产品的二次开发;与中科院兰州化物所签订中药配方颗粒的制备与鉴别技术超效转化合同,在中药配方颗粒方面进行技术储备;加快产业创新平台建设,公司申报的“甘肃省中药质量控制技术工程实验室”被命名为省级工程实验室;完成了高新技术企业再申报,并获批通过;密切关注产业政策,成功申报国家中药标准化项目、甘肃省科技厅重大科技专项、甘肃省工信委陇药产业专项等9个专项项目。

3、生产质量方面: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合理安排生产调度;加强对生产全过程的监督管理,保证产品质量;加强相关人员的培训及考核,根据开展质量标准研究、工艺技术改进等工作,保证产品生产和质量的可控性与稳定性。报告期内,公司顺利获得片剂、硬胶囊剂、丸剂新版GMP证书,多次接受并顺利通过省、市食药监局日常监督检查、GMP 跟踪检查,2015年药品市场抽检合格率达100%,佛慈六味地黄丸、参苓固本还少丸被再次评为“甘肃省名牌产品”。

4、内控管理方面: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和修订完善工作,恪守依法制药、依法治企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公司运作,加强成本管控,强化风险防控,实施ERP信息系统建设,公司内控管理水平得到进一步提高,确保了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

5、资本运作方面:公司完成再融资工作,非公开发行2,654.68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于2015年4月9日上市,募集资金净额4.58亿元,募集资金将用于佛慈大健康产业、标准化药源基地、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甘肃省现代中药制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4个项目。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正在分步推进中,标准化药源基地建设项目现已开始运作,公司将在甘肃渭源建立佛慈天然药物产业园,建设集中药材仓储、精深加工、质控检测与规范经营于一体的综合性现代化中药饮片加工生产基地,该项目已完成前期立项、可行性研究、环评、工程设计等前期准备工作,预计2016年5月开工建设。

6、项目建设方面:“出城入园”项目是公司实现产业升级、跨越发展的重大项目,其中包括首发募投项目以及部分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报告期内,项目已经取得实施地点(兰州新区)国有土地使用证,完成了兰州新区佛慈制药科技工业园一期项目备案,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规划条件核定书等一系列许可证照;一期项目围墙与中药材库已于2015年7月开工建设,截至目前,项目设计、建筑单体施工图设计及招标工作已全部完成,第一个建筑单体中药材库主体已完工,2016年2月25日剩余建筑单体已全部开工。

7、业务拓展方面:报告期内,子公司健康产业公司重新调整草本饮料“肖助理”的营销模式,进一步整合市场,加大宣传和促销力度;同时,采取全方位销售形式,成功推出新品佛慈阿胶糕。子公司中药材经营公司努力拓展中药材经营业务,报告期内多次接受并通过国家及省、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的例行检查,并顺利通过新版GSP认证;全面落实中药材柴胡GAP基地建设工作,在漳县建立50亩柴胡种质资源圃和200亩示范种植基地。设立全资子公司甘肃佛慈药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中药材种植、养殖、收购、销售,中药材的检测检验等,以延伸公司产业链。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六味地黄丸	35,375,695.12	16,124,241.84	45.58%	20.39%	56.73%	10.57%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重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主要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时点	备注
使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更加符合实际使用情况,对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做出变更。 房屋及建筑物变更前折旧年限为30年,变更后为15~40年;机器设备变更前折旧年限为11年,变更后为5~19年;运输设备变更前折旧年限为8年,变更后为3~8年;电子设备变更前折旧年限为8年,变更后为4~15年。	2015年2月9日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方案》	2015年1月1日	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本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1家全资子公司。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对2016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李云鹏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644　证券简称:佛慈制药　公告编号:2016-008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6年3月15日上午9:00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李云鹏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通知于2016年2月22日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并经电话确认送达。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独立董事赵元丽委托独立董事石金星进行表决。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与会董事经过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15年年度报告》、《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5年年度报告》、《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2016年3月17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本议案须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三、四节。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宋华、赵元丽、石金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结果,公司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32,758.45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7.91%;利润总额4,908.5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4.7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294.7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3.94%;基本每股收益0.0909元,比上年同期减少6%。

本议案须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2017)》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根据2015年度经营业绩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议并制订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严格按照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管理和要求,有效防止了该内幕信息的泄漏。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5年度实现母公司净利润44,751,549.56元,计提10%法定盈余公积金后,2015年未可供分配利润为341,597,804.86元。

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截止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51,065.7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09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4,595,913.00元。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2017)》等相关规定。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为降低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公司拟使用非公开发行-佛慈大健康产业项目闲置募集资金2,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2016年3月17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利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一年)的银行和非银行类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均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除将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以通知存款、协议存款或定期存款等方式存放以备随时使用外,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4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一年)银行和非银行类金融机构其他保本型理财产品。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专项说明,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拟以信用方式向交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30,000万元,以信用方式向兰州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30,000万元,以信用方式向招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3,000万元,以上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期限为一年。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授权董事长李云鹏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均由本公司承担。

本议案须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16年度律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公司续聘甘肃经天地律师事务所为2016年公司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表决程序、结果的合法性等出具法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于2016年3月18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深交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并征求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确定了本次换届选举董事人选。

同意提名李云鹏、孙裕、尚寿鹏、蔡增福(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同意提名宋华、石金星、刘志军(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投票选举,股东大会对董事的选举方式采取累积投票制。

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人员担任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1/2。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在此之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仍将依照法律、法规履行职责。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须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16年4月12日(星期二)14:00在兰州市城关区佛慈大街6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形式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事项详见2016年3月17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备查文件: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七日

附件:

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1、董事候选人李云鹏先生简历

李云鹏,男,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历任酒钢宏泰贸易公司销售中心副主任、副调研员,甘肃嘉利蔬菜有限公司经理,乌鲁木齐嘉利汇有限公司经理,兰州酒钢宏顺物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3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李云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2014年1月10日起至今任公司控股股东兰州佛慈制药厂党委书记、厂长。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2、董事候选人孙裕先生简历

孙裕,男,197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兼任中国中药协会药物临床研究专业委员会委员,甘肃省现代中药制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甘肃陇药产业协会副会长。1994年毕业于北京中医药大学中药学专业,同年进入公司从事生产技术工作,历任公司GMP制剂车间主任、国际贸易部经理、营销中心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2009年11月至2013年10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3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孙裕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3、董事候选人尚寿鹏简历

尚寿鹏,男,196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执业药师。兼任甘肃省药学会常务理事。1982年毕业于兰州医学院药学专业,同年进入公司从事生产技术工作,历任兰州佛慈制药厂生产技术科科长、厂长助理、副厂长。2000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尚寿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4、董事候选人蔡增福先生简历

蔡增福,男,195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专科学历,高级政工师。历任兰州佛慈制药厂党办副主任、销售公司经理、总经理助理。2000年5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蔡增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5.独立董事候选人宋华女士简历

宋华,女,汉族,196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1991年毕业于兰州大学经济学专业,1985年7月至今在兰州财经大学任教,2002年4月至2007年5月任海龙科技(现方大碳素)独立董事,2003年5月至2009年6月任祁连山独立董事,2011年6月至今任敦煌种业独立董事。2013年3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宋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6.独立董事候选人石金星先生简历

石金星,男,汉族,195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1983年毕业于西北政法大学法律专业、法学学士,1998年毕业于兰州大学经济法专业、法学硕士。1998年5月至今在甘肃金致诚律师事务所工作,现任事务所主任。2005年6月至2011年6月任敦煌种业独立董事,2007年7月至2013年10月任三毛派神独立董事,2012年10月至今任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年3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石金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6.独立董事候选人刘志军女士简历

刘志军,女,汉族,197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1996年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证券期货专业、经济学学士,2001年毕业于武汉大学金融学专业、经济学硕士。1996年7月至今在兰州财经大学任教。2014年6月至今任敦煌种业独立董事,2014年12月至今任亚盛集团独立董事。

刘志军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644　证券简称:佛慈制药　公告编号:2016-013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不超过6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一年)的银行和非银行类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并提请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资金基本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907号文核准,公司于2011年12月22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202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32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3,364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8,956万元。根据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国富浩华验字(2011)702A213号《验资报告》,2011年12月16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存储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2016年3月15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余额为20,838.17万元(含利息收入)。

2、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46号文核准,公司于2015年3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面值为1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654.68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8.9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2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4,381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5,819万元。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验字(2015)2060003号《验资报告》,2015年3月16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存储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止2016年3月15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余额为45,784.25万元(含利息收入)。

3、募集资金闲置原因

由于公司将按照兰州市政府整体规划“出城入园”,在兰州新区易地重建佛慈制药科技工业园项目,造成首发上市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兰州新区项目2016年度将进入全面建设阶段,但项目建设资金逐步支付,前期账面会存有较多资金。同时,公司非公开发行项目需逐步建设,募集资金也将陆续使用,前期会有较多闲置资金。

二、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2015年4月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和2015年5月8日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对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一年)的银行和非银行类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滚动使用60,000万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以及降低财务费用,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除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以通知存款、协议存款或定期存款方式存放以备随时使用(金额和期限由公司视情况而定)外,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6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一年)银行和非银行类金融机构其他保本型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品种仅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一年)的银行和非银行类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

2,决议有效期

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3,现金管理额度

上述闲置自有资金的现金管理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以在最高额度内分别购置1至12 个月不等期限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理财取得收益分别归还至对应募集资金账户,不得相互挪占。

4,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提请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签署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

5,信息披露

公司在每次购买理财产品后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该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等,公司亦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得购买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第七章其他重大事件管理第一节风险投资所涉及的品种。且该等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如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披露,提示风险,并披露为确保资金安全所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六、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建设资金使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不会影响公司经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型短期理财,能够获得一定的理财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七、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及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2016年3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一年)的银行和非银行类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并提请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2016年3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意见: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滚动使用额度不超过6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一年